



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关于进一步强化当前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

各区、县(市)指挥部,市指挥部各工作组,市直各部门、单位:

10月27日以来,我市连续发生多起前后叠加、多点多链多源输入性疫情,先后波及九区五县(市),近几日又连续从主城区机场、火车站、高速公路卡口“落地检”和社会面筛查中发现多例阳性感染者,社区传播风险高、反弹风险大,疫情防控形势极为复杂严峻。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不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定不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坚定不移贯彻“动态清零”总方针,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党政同责,严格落实第九版防控方案和二十条优化措施,坚决克服松懈松劲、麻痹思想,以时不我待的精神、分秒必争的行为、坚决果断的措施,集中力量打好疫情防控歼灭战。

为快速有效处置当前疫情,经省市专家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对主城区道里、道外、南岗、香坊、平房、松北进一步强化社会面管控措施。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从严限制非必要人员流动

(一)六区内人员非必要不出主城区,确需外出的需持48小时内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凭“龙江健康码”绿码通行。应急抢险、疫情防控、重要公务、民生保障、外出就医等相关人员和车辆不受出入限制。

(二)市、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实行弹性工作制,积极倡导网上办公、居家办公。各类行政审批服务大厅、信访接待场所等窗口单位的业务,能够通过网上办、自助办的事项,全部采取“不见面”方式办理,

如确需现场办理的实行预约制,并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三)各类企业严格执行“两点一线”上下班模式,落细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核酸检测、健康监测、通风消毒等各项防控措施,疫情较重区域内企业具备条件的可实行封闭管理。各区县(市)指挥部要落实属地责任,不得随意关停企业,确保企业稳定生产。

二、有效防止人员聚集

(一)各类经营场所要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特别是人员密集、空间密闭场所要严格执行错峰、限流措施,瞬时接纳顾客人数不得超过最大承载量的50%。

(二)高风险区域周边,以及经研判具有较高社区传播风险区域内的部分人员密集、空间密闭场所暂停营业。具体要求按属地指挥部规定执行。

(三)各类公共交通工具严格执行“扫码、测温、戴口罩”(公交车、网约车、出租车无需测温)和消毒、通风、限流等措施,司乘人员严格做好个人防护,车内乘客不得超过额定载客量的50%。

(四)坚持非必要不举办,能线上的不线下,从严管控大型会议、培训、论坛、演出、展销促销等聚集性活动,确需举办的要从严审批。

(五)坚持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倡导群众从简举办婚丧嫁娶活动,举办丧事活动要及时向属地社区(村)报备。

(六)倡导市民群众疫情期间不聚集、不聚会、不聚餐,前往公共场所必须规范佩戴口罩。

(七)从严从细落实早夜市各项防控规定,存在疫情传播风险的早夜市要暂停

营业。具体按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指挥部规定执行。

三、快速划定风险区

(一)各地要按照“快封、快解”原则,及时划定风险区,在疫情传播风险不明确或存在广泛社区传播的情况下,要适度扩大高风险区划定范围,实行“足不出户、上门服务”。

(二)对病例活动轨迹较多、社区传播风险较大、外溢风险较高的区域,要在省市专家综合研判和指导下,及时采取临时管控措施。

(三)各地要统筹做好风险区疫情防控和物资供应、生活服务、就医保障、政策宣讲、心理疏导等各项工作,特别要强化人文关怀,畅通一线包保干部与社区居民联系渠道,第一时间解决好居民群众特殊需求,让防控管理更有水准、更有温度。

四、从严落实外防输入措施

(一)各地要进一步强化机场、火车站、公路交通卡口管理,严格执行核酸查验、落地即检、高风险人员和货运车辆闭环管控等措施。

(二)进一步健全完善并严格执行外来人员报备制度、社区网格化排查制度和单位自排查制度,对应报备未报备、应排查未排查、应管控未管控,造成疫情传播风险的相关人员,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三)从严落实外地抵返哈人员管控措施,高风险区和间接入境抵返哈人员严格执行居家隔离,其共同居住人员一同落实相应管控措施。不符合居家隔离条件的实行集中隔离。

五、切实加强重点人群管理

(一)对纳入国家和省、市重点人群范围的人员,要严格执行“一天一检”,确保

做到不落一人。

(二)对出租车(网约车)司机、外卖人员、保洁人员等流动性大、服务面广的人员,各地、各行业主管部门、各责任单位要从严管理,严格落实核酸检测、健康监测、个人防护等措施,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干、咽痛等症状,需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诊治,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六、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

(一)各级党委政府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统筹推进,敢于担当、敢于斗争、敢于负责,以坚定的信心和果断的措施,快速处置疫情。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冲锋在前、顽强拼搏,充分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

(二)持续加强宣传引导和政策解读,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宣传贯彻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积极争取广大群众和基层一线工作人员对防控政策的理解和支持,筑牢群防群控基础。

(三)各地党委政府、各行业部门、各市场主体及广大市民群众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从严从紧压实“四方责任”,凡失职失责、脱管漏管、不遵守防疫规定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四)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督导检查,从严从细落实“四早”措施,强化“早快准、严细实”作风,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即查即改,坚决整治“一刀切”、“层层加码”等问题。

本通知适用于主城区,其他有本土疫情的区县(市)可参照执行。

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2022年11月20日

19日12时至24时哈市新增18例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信息及活动轨迹

11月19日12时至24时,哈尔滨市新增本土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18例,其中确诊病例10例,无症状感染者8例。现将阳性感染者信息及其主要活动轨迹发布如下:

新增确诊病例主要情况:

确诊病例(轻型)111、112:现住香坊区盛新领地小区、黎明乡幸福村。

确诊病例(轻型)113:现住香坊区香滨路81号。

确诊病例(轻型)114:现住道外区东直小区。

确诊病例(轻型)115:现住双城区周家镇东新村南城平房。

确诊病例(轻型)116、117:现住香坊区林机小区。

确诊病例(轻型)118、119:现住五常市铭奥国际小区。

确诊病例(轻型)120:现住五常市福江山水一期。

新增无症状感染者主要情况:

无症状感染者194:现住香坊区江雄时代小区。

无症状感染者195:现住松北区冰花路869号太阳岛花园酒店,系外省抵哈人员。

无症状感染者196:现住道外区东直小区。

无症状感染者197:现住道里区海富康城小区B区。

无症状感染者198:现住双城区周家镇东新村南城平房。

无症状感染者199、200:现住香坊区

丁香家园小区。

无症状感染者201:现住道里区群力三松宜家小区。

主要活动轨迹:

11月15日

07:01 39路公交车省医院站至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

07:28-07:47 地铁3号线进乡街站至市第二医院站

07:30-08:10、18:10-18:50 大巴车(黑AN8700)

08:00-16:10 道外区先锋路417号

08:10-18:10 宇培集团哈尔滨物流园(平房区松花路80号)

10:03 道外区大润发超市(太古街188号)

14:44 香坊区融惠微利便利店(进乡二分店)

14:46 365路公交车林机小区站至哈慈集团站

15:03 香坊区供销社生鲜超市(进乡街店)

16:29-16:49 地铁3号线市第二医院站至油坊街站

16:57-17:05 香坊区荟萃楼珠宝(红旗大街店)

17:07-17:15 香坊区华美金店(通乡商店)

17:16-17:25 香坊区文博斋珠宝(通乡商店)

17:29-18:29 香坊区六桂福珠宝(香坊大街与红旗大街交口)

18:43 365路公交车香坊大街红旗大街口站至林机小区站

19:12 379路公交车红旗大街站至香滨路站

11月16日

06:40-07:20、17:00-17:40 大巴车(黑AN8700)

07:04 39路公交车省医院站至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

07:20-18:30 宇培集团哈尔滨物流园(平房区松花路80号)

07:21-07:47 地铁3号线进乡街站至市第二医院站

08:00-16:00 道外区先锋路417号

12:30-14:00 香坊区国泉商城(香坊大街店)

12:38 香坊区劲道鲜面(国泉商城)

14:28 郊7路公交车香坊大街红旗大街口站至汽轮机厂站

15:02 香坊区家乐购生鲜超市(通乡街店)

16:00 网约车(黑A1CF51)

18:36 2路公交车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至省医院站

11月17日

10:00-11:26 香坊区浩色女装(进乡街店)

10:26 道外区正乾貂皮皮衣染改店(三棵头道街53号)

10:33 道外区印双杰生鲜超市(益华店)

10:46 道外区肯德基(东直店)

10:57 道外区悦惠购生鲜超市(东直路店)、馨苑购物中心(东直路店)

11:28 道外区三棵饭店食品(东直路486号)

11:33 道外区菜鸟驿站(东直小区2号楼3门市)

13:00-19:45 香坊区比优特超市(通乡店)

13:01 22路公交车省医院站至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

19:46 3路公交车香坊大街红旗大街路口站至省医院站

请密切关注疫情动态,如与阳性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立即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告,并配合落实防控措施。

要树立“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落实扫“双码”、测温、戴口罩、手卫生和保持安全距离等规定,同时做好健康监测,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需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和就诊,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请市民朋友近期不要前往涉疫地区,如必须前往,务必全程做好个人防护。从市域外抵返哈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向目的地所在社区(村)、宾馆酒店和单位报备,抵哈后实行落地核酸检测。

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11月20日